**社團法人中華菩提道比丘協進會 第一屆第二次理監事會議紀錄(完整版)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間 | 民國111年5月20日10時10分 | | |
| 地點 | 新北市汐止區東山里小坑路八號 | | |
| 主席 | 理事長釋大嚴 | 紀錄 | 張啟仁 |
| 出席人員  (理事、監事應各自過半出席且不得委託) | 理事共5人：釋大嚴、周明璋、郭錫銘、釋開正、林枝葉 | | |
| 監事共2人：高志宇、許志雄 | | |
| 請假人員 | 理事共4人：粘圓覺、朱政華、釋今得、釋慧德 | | |
| 監事共1人：伍聖傑 | | |
| 列席人員 | 幹部小組人員賴木生、鄭福榮 | | |
| 主席致詞 | 理事長釋大嚴致詞 | | |
| 來賓致詞 | 無 | | |
| 報告事項 | 本會聲請社團法人 經臺灣士林地方法院公告 登字第1110307591號設立通過 | | |
| 討論提案 | | | |
| 案由一 | 陳秘書長建松、釋理事今得(依序由廖候補理事世發遞補)、釋候補理事傳攻暨小組幹部釋日昇…等四人請辭案，提請討論。（提案者秘書處） 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全員准辭，下次理事會由廖世發遞補理事。 | | |
| 案由二 | 民國111年各工作小組年度計畫及預算案，提請討論。（提案者秘書處）  決議：專案費用七萬元撥給文教網宣組使用，雜項費三萬元用於補助理監事及協會幹部的車馬食宿支出，其餘照案通過。 | | |
| 案由三 | 各小組工作責任範圍，召集人及幹部選任標準。（提案者秘書處）  決議：委由幹部小組會議再議。 | | |
| 案由四 | 未來招收會員成員及聘免工作人員表標準之討論。（提案者秘書處）  決議：建立會員法師弘法履歷，促進互相認識。對欲招收之新會員填寫調查表、供理事會審查。 | | |
| 案由五 | 發放領用協進會收據及理監事名片校稿。  決議：等追加郵局帳號及協會網址，修改後執行。 | | |
| 案由六 | 執行收取會員會費及理監事應繳之費用。 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 | | |
| 臨時動議 | 提請理監事會討論，是否有將理監事或會員成員納入勞健保之需求。（提案者秘書處）。  決議：一般會員可加入協進會勞健保，理監事會成員若加入協進會勞健保，由當年收支狀況視情形補助。  提請理監事會討論，近期召開會員大會（提案者理事長釋大嚴）。  決議：於農曆六月下半月，擇平日召開。 | | |
| 選舉事項（無） | | | |
| 選務人員 | 此次無舉辦選舉 | | |
| 選舉結果 | 此次無舉辦選舉 | | |
| 散會 | 11時40分 | | |

本表為詳細會議紀錄範例，請團體自行收存，無須報部。如有應向主管機關申報事項，請另行下載使用摘要版紀錄。